

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基本情况

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控股股东东阳市瀛华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瀛华控股”）共同向扬州鼎龙启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基金”）进行投资。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的方式认缴出资 7,000 万元，占合伙企业 7.37% 的份额。瀛华控股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的方式认缴出资 3,000 万元，占合伙企业 3.16% 的份额。标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、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西安禾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，标的基金的管理人为西安龙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。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《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二、对外投资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通知，该合伙企业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》，备案信息如下：

基金名称：扬州鼎龙启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备案编码：SBCT02

管理人名称：西安龙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托管人名称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备案日期：2025 年 9 月 8 日

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0 日